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1-123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14:30
- 2.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 19 号盐湖海润酒店 5 楼 502 会议室
-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八届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贲红卫先生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91 人，代表股份 2,958,294,92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4517%。其中：

-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6 人，代表股份 2,307,801,19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4784%；
-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85 人，代表股份 650,493,72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9733%；
-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 85 人，代表股份 303,384,97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84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纪委书记、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向汇信资产及其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2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项目贷款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5.01 陈胜男。

四、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票数	比例	股数/票数	比例	股数/票数	比例	
1.00	审议关于向汇信资产及其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的议案	2,957,714,371	99.9804%	570,250	0.0193%	10,300	0.0003%	通过
2.00	审议关于变更2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项目贷款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72,375,494	99.9821%	394,450	0.0174%	11,900	0.0005%	通过
3.00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957,877,971	99.9859%	406,650	0.0137%	10,300	0.0003%	通过
4.00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403,019,887	99.9835%	386,250	0.0161%	10,300	0.0004%	通过
5.00	审议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5.01	陈胜男	2,806,538,213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对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票数	比例	股数/票数	比例	股数/票数	比例	
1.00	审议关于向汇信资产及其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的议案	302,804,422	99.8086%	570,250	0.1880%	10,300	0.0034%	通过
2.00	审议关于变更 2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项目贷款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2,978,622	99.8661%	394,450	0.1300%	11,900	0.0039%	通过
3.00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02,968,022	99.8626%	406,650	0.1340%	10,300	0.0034%	通过
4.00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2,988,422	99.8693%	386,250	0.1273%	10,300	0.0034%	通过
5.00	审议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5.01	陈胜男	208,628,264						通过

五、会议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青海竞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纪美怡、安蕊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6 日